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青島港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QINGDAO PORT INTERNATIONAL CO., LTD.

Qingdao Port International Co., Ltd.

青島港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6198)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青島港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作出。

以下為本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www.sse.com.cn）刊發之《青島港國際股份有限公司關於股東權益變動的提示性公告》，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青島港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蘇建光

中國·青島，2024年7月15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蘇建光先生及張保華先生；非執行董事為李武成先生、朱濤先生、崔亮先生及王芙玲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李燕女士、蔣敏先生及黎國浩先生。

青岛港国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权益变动系因青岛港国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之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导致的公司股本结构变化（以下简称“本次权益变动”），未触及要约收购。
-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更。

一、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山东港口日照港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日照港集团”）持有的日照港油品码头有限公司 100%股权、日照实华原油码头有限公司 50.00%股权和山东港口烟台港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烟台港集团”）持有的山东联合能源管道输送有限公司 53.88%股权、山东港源管道物流有限公司 51.00%股权（以下合称“标的资产”，上述涉及公司合称“标的公司”），并拟以询价的方式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本次权益变动系因本次交易之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导致的公司直接控股股东山东港口青岛港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青岛港集团”）持股比例被动稀释 5.41%，青岛港集团同一控制下的关联方烟台港集团持股比例增加 9.70%。

本次交易中，公司聘请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以 2024 年 3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对标的资产进行了评估，评估值为人民币 944,033.11 万元。基于前述评

估值并经交易各方充分协商，标的资产交易对价为人民币 944,033.11 万元，其中以发行股份的方式支付对价人民币 481,168.11 万元，以支付现金的方式支付对价人民币 462,865.00 万元。公司向日照港集团、烟台港集团（以下合称“交易对方”）分别支付对价的金额及具体方式如下表所示：

单位：人民币 万元

序号	交易对方	交易标的名称及权益比例	支付方式				向该交易对方支付的总对价
			现金对价	股份对价	可转债对价	其他	
1	日照港集团	油品公司 100%股权	283,785.39	-	无	无	283,785.39
2		日照实华 50.00%股权	179,079.61	-	无	无	179,079.61
3	烟台港集团	联合管道 53.88%股权	-	326,383.19	无	无	326,383.19
4		港源管道 51.00%股权	-	154,784.92	无	无	154,784.92
合计	-	-	462,865.00	481,168.11	无	无	944,033.11

二、本次权益变动前后公司股东持股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青岛港集团直接及间接持有公司 3,522,179,000 股 A 股股份、97,924,000 股 H 股股份，对应合计持有公司 55.77% 股权；本次权益变动后，在不考虑募集配套资金的情况下，青岛港集团持有公司股份的比例将下降至 50.36%，烟台港集团持有公司 9.70% 股份。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前后，公司的主要股东股权结构情况如下表所示：

股东名称	本次交易前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后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青岛港集团	3,620,103,000	55.77%	3,620,103,000	50.36%
其中：青岛港集团直接持有 A 股	3,522,179,000	54.26%	3,522,179,000	49.00%
青岛港集团直接及间接持有 H 股	97,924,000	1.51%	97,924,000	1.36%
烟台港集团	-	-	697,345,086	9.70%
其他股东	2,870,997,000	44.23%	2,870,997,000	39.94%
合计	6,491,100,000	100.00%	7,188,445,086	100.00%

注：1、以上为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持股数据测算；交易对方取得新增股份数量按照向下取整精确至整数股，且交易对方放弃对不足一股部分对应现金的支付主张。

2、截止本公告日，青岛港集团直接及间接持有公司H股97,924,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51%，该等股份包含在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持有的股份总数中。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信息

（一）青岛港集团

公司名称	山东港口青岛港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山东省青岛市市北区港极路7号
法定代表人	苏建光
注册资本	186,000.00 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203163581022Y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期限	1988年8月12日至长期
主要股东	山东省港口集团有限公司持有100%股权
经营范围	【资产管理；投资管理；股权投资】（未经金融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业务）；港区土地开发；不动产租赁；有形动产租赁；港口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港口旅客运输服务；货物装卸；港口仓储及运输业、辅助业；货物销售；港口供水、供电、供热；保洁服务；电气设备销售；承揽电力工程。（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山东港口烟台港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山东港口烟台港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山东省烟台市芝罘区北马路155号
法定代表人	刘国田
注册资本	600,000.00 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600165003250G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期限	1984年11月27日至长期
主要股东	山东省港口集团有限公司持有100%股权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港口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国内货物运输代理；国际货物运输代理；进出口代理；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住房租赁；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工程管理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四、所涉及后续事项

1、本次交易前后，公司直接控股股东均为青岛港集团，实际控制人均为山东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变更。

2、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和《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本次权益变动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将按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与本公告同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相关报告。

3、本次交易尚需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需取得相关主管部门的批准、核准、注册或同意，能否实施尚存在不确定性，有关信息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理性投资，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青岛港国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7月13日